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莊立德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304
傳真：06-9277886
電子信箱：fa1790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商字第11208465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2D026904_112D2016937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公告本縣馬公市區路外、路邊停車格收費機制, 請貴
府協助張貼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停車場法第12條、第13條、第14條暨澎湖縣公有停車
場管理自治條例第5條、第6條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
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
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基隆
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行政處(協助張貼公告)、澎湖縣政府建設處



號誌及停車管理科/05/24



1120094980